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皖教秘师〔2023〕81号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 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23〕133 号）和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和中职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皖教秘师〔2023〕69 号）的部署要求，现就做好 2023 年全省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推荐指标

（一）中小学

2023 年全省中小学正高级教师各地推荐指标共分配 150 名。

各地根据所分配的推荐指标数等额向省教育厅推荐。省直管县（市）、省直单位及中央驻皖企事业单位的附属中小学，由所在市评审推荐（具体分配名额见附件1）。

各地在推荐过程中应注意学段、学科分布，加大对一线教师特别是农村教师、援派扶贫教师的倾斜力度。推荐的正高级教师中，担任学校（村小、教学点除外）和教研机构领导职务（包括校长、副校长、校级党组织正副职、教研机构正副职）的不得超过30%，各地推荐时要严格把握校长、副校长、校级党组织正副职、教研机构正副职申报比例。

（二）中等职业学校

各地、各校要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全省教育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的意见》（皖人社秘〔2016〕317号）精神，在岗位结构比例内开展教师职称评审工作。

二、申报范围和条件

（一）中小学

申报范围：全省普通中小学、特殊教育学校、工读学校和校外教育机构从事教育教学的教师；幼儿园教师；各级教研、电教、师训机构专业技术人员（以下简称中小学教师）。

申报条件：按照《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安徽省中小学教师专业技术资格条件〉等3个资

格条件的通知》(皖教师〔2020〕7号)规定执行。

(二) 中等职业学校

申报范围：我省中等职业学校（以下简称中职学校）在教育教学岗位上工作的教师，与中职学校签订聘用合同且任教1年以上的企事业单位兼职教师。

申报条件：按照《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资格条件〉的通知》(皖教师〔2021〕2号)规定执行。

三、申报方式

2023年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实行网上申报。各市确定推荐人选后，及时组织申报人员登录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网址：<http://hrss.ah.gov.cn/>），点击“专技人员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进入职称申报”，下载并阅读“帮助中心”中的“职称申报—操作指南”后进行网上申报，申报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网页右侧提供的咨询电话。

四、申报评审工作程序

(一) 教师个人申报

符合中小学、中职学校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的小学、中职学校教师均可申报。

(二) 学校组织推荐

学校成立由校领导（不超过3人）、专家（可跨校聘请）和

骨干教师代表组成的不少于7人的评审推荐小组，对申报教师任现职以来的师德表现、专业水平、教育教学业绩和贡献等进行全面考核，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进行鉴定。

学校要按照民主、公开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组织申报推荐，严格执行诚信承诺和公示制度。材料不真实、公示有异议且经调查属实的，不得推荐。推荐实行“师德问题”一票否决。经公示无异议后，学校出具公示证明（附件7），将申报人员的申报材料报主管部门。

（三）主管部门审查

各市、县（区）教育部门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对申报人申报材料进行全面审核、严格把关，确保所有申报材料真实、完整、规范。中央驻皖单位和省直单位附属中小学、幼儿园申报材料由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后，按照属地原则报所在地教育部门逐级推荐；宿松县、广德市分别报安庆市、宣城市教育部门。省直单位所属中职学校申报材料由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后，直接报省教育厅。

（四）各市组织推荐

1.各市教育部门成立中小学、中职学校正高级教师（讲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推荐委员会，依据资格条件，中小学在省下达的分配指标内择优推荐，中职学校在岗位结构比例内推荐。

2.各市教育部门在完成多种评价方式相结合的基础上，组织

考评课。考评课原则上采取讲课、面试答辩结合的方式进行。各市所推荐的人选，必须提供由各市教育部门组织的有专家评委参与打分的讲课、面试答辩录像（报U盘），并将评委现场打分成绩密封后加盖公章，放入被推荐人材料袋内（优秀等次成绩应在90分以上）。省直单位所属中职学校申报人员考评课由属地市级教育部门一并组织。

3.被推荐的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讲课、面试答辩的方案，须提前一周报省教育厅师资处，方案须征得同意后方可实施。省教育厅根据各市讲课、面试答辩的安排，视情会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组织人员赴各市现场查看考评课组织情况。

4.讲课、面试答辩录像视频需转换为mp4或flv格式，视频文件命名应为“学校名称-教师姓名-课程名称”，视频分辨率需要高于720p（1280×720）。U盘用信封密封，封面写上“学校名称-教师姓名-课程名称”。

5.各市分别汇总所有申报中小学、中职学校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推荐人论文、专著和教材，填写《学术成果送鉴明细表》（附件4）。其中，论文鉴定数量不少于2篇（发表在中文核心期刊的论文必须鉴定），专著、教材鉴定数量为1部。论文、专著或教材未参加代表作鉴定的，不得使用该项条件申报。在报送原件的同时，需提交复印件和电子稿，复印件提供发表论文期刊的封面、目录和正文。复印件注明该件为原件复印件、审核人和审核日期，

加盖学校、县（区）、市厅级主管部门公章后有效。电子稿提供可复制的 word 或 pdf 格式均可，以作者姓名命名文档，以 U 盘方式报送。封面写上“学校名称-教师姓名-论文名称”。

6.论文、专著和教材代表作由各市教育局或相关单位派专人送省教育评估中心进行免费鉴定（不得由申报人员本人报送），并向省教育评估中心提交“关于××市（校）教师职评代表作相似性鉴定送鉴材料电子档已审核证明”（附件5）。鉴定结果由评估中心密封盖章后交省教育厅师资处。省教育评估中心联系人：徐光武；联系电话：0551-63635909。

7.申报人员继续教育学习科目、公需科目、学时登记和学时专项验证等事项，按照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3年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23〕66号）执行。

（五）省教育厅组织评审

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权，省教育厅组建安徽省中小学教师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和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工作。评审委会专家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会同省教育厅从评委库中随机抽选。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对评审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并对评审结果进行审核批复。评审结果分别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备案。

经批准具备正高级教师（讲师）专业技术资格的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聘任手续，并兑现相应工资待遇。

五、报送材料的方式和内容

（一）报送材料的方式

参评人员可按照相应申报条件准备材料，并通过线下逐级报送至市级教育部门。各市确定推荐人选后将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将材料报送省教育厅。

（二）报送材料的内容

1. 推荐报告及委托评审函

各市教育行政部门须出具正式推荐报告（包含遴选过程、公示情况和乡村教师情况，以及在职正高级教师、受聘5年以上副高级教师人数等内容），各市人社部门出具委托评审函。省属中职学校由主管厅局人事部门出具推荐报告（含公示情况）及委托评审函。

2. 资格条件中规定的相关附件

线下报送内容：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纸质版1份及电子版）、评审系统中自动生成的评审表（带水印，1式3份）、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鉴定表（A3正反面打印，1份）、2022-2023学年的备课笔记（教研电教师训人员原始听课记录）、近五年每年2课时特色教案、听课指导和组织研讨及校内公开课相关材料、校际公开课专题讲座相关材料和考评课相关材料、在全国中文核心

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的论文原件、专著原件、教材原件。其中考评课相关材料必须密封报送。

线上报送内容：请上传经学校、县（区）、市厅级主管部门审核后的复印件扫描件。复印件首页上应注明“该件为原件复印件”字样，签署审核人和审核日期，并加盖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公章或职称评审专用章。

具体报送材料明细及要求详见附件9。

六、有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政策性强、社会关注度高，关系到广大教师切身利益。各地各校要充分认识做好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重要性，高度重视正高级教师（讲师）职称评审推荐工作，提高职称评审推荐工作的政治站位，加强监督指导，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认真做好相关服务工作。

（二）强化师德要求。各地各校要坚持育人为本、师德为先的原则，把好教师思想政治关和师德师风关，把师德作为教师评价的第一标准和教师职称评审的首要条件，突出对师德师风和教师德育工作的综合评价，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

（三）严把评审标准。各地在推荐过程中要严格执行职称评审标准，面对复杂情况要组织专家集体研究讨论后决定。如，在

评审“公开出版的学术专著”时，不仅要从数量上进行把握，还要从质量上判断专著是否对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有推广应用价值；在评审“受聘国家级师资培训”时，不能简单以在市、县一级教育部门组织的“国培计划”培训中授过课即认定为符合条件，一般还应参考申报人是否入选教育部发文明确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专家资源库名单”等条件，确保评审标准得到严格执行。

（四）压实工作责任。认真落实逐级审核工作责任制，做好职评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各市组织对申报人的论文、专著和教材进行鉴定。学校、县（区）、市相关部门负责人要在评审表、鉴定表等表格的相应栏目签署意见，实行“谁受理、谁负责、谁签字”的管理责任制，确保申报人材料的真实性，对不符合申报条件或材料不完整的不予受理推荐。

（五）严肃工作纪律。认真履行公示制度，在校、县（区）、市进行三级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完善投诉举报机制，对反映职称评审的各类问题，要逐级认真调查核实，按程序提交调查结果及处理意见。对利用职务之便为本人或他人评定职称谋取利益，或存在弄虚作假、暗箱操作等违纪违规行为的，一律严肃惩处。对借机诬告陷害、恶意举报等干扰职称评审纪律的行为，依法依规依规严肃查处。

职称评审的收费标准，按省物价局、财政厅《关于调整专业

技术人员资格评审费收费标准的函》(皖价费〔2005〕72号)规定执行。

各市教育局及相关单位请于2023年12月21、22日将相关材料报送至省教育厅师资处,申报人通过评审系统提交线上材料的截止时间为12月27日,各市审核提交的截止时间为12月30日。联系人:周源,联系电话:0551-62817147,电子邮箱:zhyanchen@qq.com。

附件:1.全省中小学教师正高级推荐指标分配表

2-1.安徽省中小学正高级教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推荐人选
情况一览表

2-2.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讲师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

3-1.安徽省中小学教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
鉴定表

3-2.安徽省幼儿园教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
料鉴定表

3-3.安徽省中小学教研、电教、师训机构(部门)教
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鉴定表

3-4.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材料鉴定表

4.学术成果送鉴明细表

- 5.送鉴材料电子档已审核证明
- 6.个人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诚信承诺书
- 7.单位公示证明
- 8.直接申报（破格）专业技术资格审批表
- 9-1.申报中小学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清单
- 9-2.申报幼儿园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清单
- 9-3.申报教研、电教、师训机构（部门）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清单
- 9-4.申报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清单



（此件主动公开）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年11月3日

附件 1

全省中小学教师正高级推荐指标分配表

地市（含省直管县）	分配正高级教师指标（人）
合肥市	25
芜湖市	8
蚌埠市	9
淮南市	7
马鞍山市	6
淮北市	5
铜陵市	4
安庆市	8
宿松县	1
黄山市	3
滁州市	9
阜阳市	20
宿州市	12
六安市	12
亳州市	12
池州市	4
宣城市	4
广德市	1
合计	150

附件2-1

安徽省中小学正高级教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

省辖市教育局（公章）：

省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章）：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illegible]

注：工作单位应与单位公章名称相一致；现有职称情况应填写过渡后的职称名称，资格时间以过渡前职称评定时间连续计算。

附件2-2

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讲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

省辖市教育局（公章）：

省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章）：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illegible]

注：1. 统一使用EXCEL表格制作，一式2份，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2. 表格各类时间一律用6位数字填写, 如1975. 03。

3. 工作单位应与单位公章名称相一致; 现有职称情况应填写过渡后的职称名称, 资格时间以过渡前职称评定时间连续计算。

安徽省中小学教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鉴定表

学校名称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姓 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任教年限		行政职务		何种教师 资 格	
学 历 (时间、学 校、专业)	原学历					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 资 格	职务名称		培 训 情况	继续教育	
	最后学历						取得时间				
申报任职资格						申报材料公示情况			考核 结果	任期：_____ 年度：_____	
材料项目		内 容 摘 要							学校审核材 料人签名	县级审核人 签名	市级审核人 签名
能力 条件	1.师德情况及教 书育人成果										
	2.行动研究报告	1.标题和撰写时间： 2.内容摘要：									
	3.工作量情况	1.任现职以来承担教学工作周课时数： 2.任现职以来承担教学工作学期总课时数：									
	4.班主任或其他 工作经历情况	1.担任职务名称和时间： 2.经验介绍材料题目和工作成绩：									
	5.校本培训、校 本教研和指导中 青年教师方面	1.基本任期内听课及参与研讨次数：____，平均每学期次数：____。 2.基本任期内开设校内公开课次数：____，平均每学期次数：____， 3.校际公开课或县级以上专题讲座（含承担县级以上教师培训）年均__次， 4.基本任期内所指导的教师获奖情况：									
	6.考评课情况	得分：_____ 评价等次：_____									

教育教学业绩		1.符合业绩条件之第_____条; 2.具体摘要:					
教科研条件		1.符合教科研条件之第_____条; 2.具体摘要:					
其他条件							
学校推荐 意见		校长签名_____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县级主管部门资格 审查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主管部门资格 审查意见		同意该同志申报中小学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其中: 1.学历资历条件、能力条件均符合要求; 2.业绩条件达到_____条, 分别是第(1、2、3、4、5、6、7、8)条; 3.教科研条件达到_____条, 分别是第(1、2、3、4、5)条。 (公章) 年 月 日					
学科组 初评 意见	综 合 评 价 及 结 论	该申报人总体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中小学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其中: 1.学历资历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要求, 具体是_____不符合要求; 2.能力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要求, 具体是_____不符合要求; 3.业绩条件达到_____条, 分别是第(1、2、3、4、5、6、7、8)条; 4.教科研条件达到_____条, 分别是第(1、2、3、4、5)条。					
	学科组投票结果					评审专家和学科组长签名	
	赞成数		反对数		弃权数		
评委会评审结果		该申报人总体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中小学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					

安徽省幼儿园教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鉴定表

学校名称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姓 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任教年限		行政职务		何种教师 资 格	
学 历 (时间、学 校、专业)	原学历					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 资 格	职务名称		培训 情况	继续教育	
	最后学历						取得时间				
申报任职资格						申报材料公示情况			考核 结果	任期： _____ 年度： _____	
材料项目		内 容 摘 要							学校审核材 料人签名	县级审核人 签名	市级审核人 签名
能力 条件	1.德育工作情况										
	2.行动研究报告	1.标题和撰写时间： 2.内容摘要：									
	3.工作量情况	1.任现职以来承担教学工作周课时数： 2.任现职以来承担教学工作学期总课时数：									
	4.家长满意度	内容摘要：									
	5.听课指导和主持研讨及园内公开课；园际或县际公开课、专题讲座	内容摘要：									
	6.考评课情况	得分： _____ 评价等次： _____									

教育教學業績		1.符合業績條件之第_____條; 2.具體摘要:				
教科研條件		1.符合教科研條件之第_____條; 2.具體摘要:				
其他條件						
學校推薦 意見		校長簽名_____ 學校公章 年 月 日				
縣級主管部門資格 審查意見		(公章) 年 月 日				
市級主管部門資格 審查意見		同意該同志申報中小學教師正高級專業技術資格。其中： 1.學歷資歷條件、能力條件均符合要求； 2.業績條件達到_____條，分別是第（1、2、3、4、5、6、7、8）條； 3.教科研條件達到_____條，分別是第（1、2、3、4）條。 (公章) 年 月 日				
學 科 組 初 評 意 見	綜 合 評 價 及 結 論	該申報人總體條件（ <u>符合</u> / <u>不符合</u> ）中小學教師正高級專業技術資格條件。其中： 1.學歷資歷條件（ <u>符合</u> / <u>不符合</u> ）要求，具體是_____不符合要求； 2.能力條件（ <u>符合</u> / <u>不符合</u> ）要求，具體是_____不符合要求； 3.業績條件達到_____條，分別是第（1、2、3、4、5、6、7、8）條； 4.教科研條件達到_____條，分別是第（1、2、3、4）條。				
	學科組投票結果				評審專家和學科組長簽名	
	贊成數		反對數		棄權數	
評委會評審結果		該申報人總體條件（ <u>符合</u> / <u>不符合</u> ）中小學教師正高級專業技術資格條件。				

安徽省中小学教研、电教、师训机构（部门）教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鉴定表

单位名称_____主管部门_____填表时间_____

姓 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任教年限		行政职务		何种教师 资 格	
学 历 (时间、 学校、专 业)	原学历					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 资 格	职务名称		培 训 情况		
	最后学历						取得时间				
申报任职资格						申报材料公示情况			考核 结果	任期：_____ 年度：_____	
材料项目		内 容 摘 要							单位审核材 料人签名	县级审核人 签名	市级审核人 签名
能力 条件	1.德育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									
	2.行动研究报告	1.标题和撰写时间： 2.内容摘要：									
	3.工作量情况	1.近三年内，年均听课节数：____。 2.在县级以上范围内上研究课、示范课或专题讲座（含承担县级以上教师培 训）年均____次。									
	4.指导教育教学 研究的能力，在 教育思想研究、 课程改革、教学 方法创新、信息 技术应用等方面 取得创造性成 果。实验校（点） 或其他工作经历 情况	1.创新性成果 2.实验校（点）名称： 3.经验介绍材料题目和工作成绩：									
	5.指导中青年教 师方面	培养指导青年教师方面情况：									
	6.考评课情况	得分：_____评价等次：_____									

业绩条件		1.符合业绩条件之第_____条; 2.具体业绩摘要:						
教研科研条件		1.符合教研科研条件之第_____条; 2.具体条件摘要:						
其他条件								
所在单位推荐 意见		主要领导签名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县级主管部门资格 审查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主管部门资格 审查意见		同意该同志申报教研、电教、师训机构(部门)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其中: 1.学历资历条件、能力条件均符合要求; 2.业绩条件达到_____条,分别是第(1、2、3、4、5、6、7)条; 3.教研科研条件达到_____条,分别是第(1、2、3、4、5)条。 (公章) 年 月 日						
学科组 初评意见	综合评价 结论	该申报人总体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教研、电教、师训机构(部门)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其中: 1.学历资历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要求,具体是_____不符合要求; 2.能力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要求,具体是_____不符合要求; 3.业绩条件达到_____条,分别是第(1、2、3、4、5、6、7)条; 4.教研科研条件达到_____条,分别是第(1、2、3、4、5)条。						
	学科组投票结果					评审专家和学科组长签名		
	赞成数		反对数		弃权数			
评委会评审结果		该申报人总体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教研、电教、师训机构(部门)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						

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鉴定表

学校名称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姓 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任教年限		行政职务		何种教师 资 格	
学 历 (时间、学 校、专业)	原学历					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 资 格	职务名称		培 训 情 况	继 续 教 育	
申报任职资格					申报材料公示情况			考核 结果	任期： _____ 年度： _____		
材料项目	内 容 摘 要							同教研组两位 教师签名	教研 组长 签名	教务或人事或学 生管理负责人 签 名	
1.落实“五育并举”“三 全育人”撰写 1 篇以上 高水平的德育工作经 验总结。调研报告 或教改实验报告	1.标题和撰写时间： 2.内容摘要：										
2.撰写 1 篇以上高水平的 反映本专业（学科） 前沿的研究报告。	1.标题和撰写时间： 2.内容摘要：										
3.工作量和出勤情况	1.任现职以来承担教学工作总时数： 2.年平均学时数： 3.学校年平均学时数：										
4.从教以来，担任班主 任、专职学生管理人 员、教研组长、学校中 层以上管理干部等工 作	具体情况：										
5.引领校本培训、校本 教研和指导中青年教 师方面上学年教学设 计情况	1.每学期听课指导及主持研讨情况：。 2.指导的教师在教育部门举办的各类业务竞赛活动选 2—3 份特色教学设计 题目：										
6.提交高水平的专业 实践报告 1 篇	1.标题和撰写时间： 2.内容摘要										
7.考评课情况	评价等次：										

8.业绩条件		1.符合业绩条件之第_____条; 2.具体业绩摘要:							
9.教研科研条件		1.符合论文著作条件之第_____条; 2.具体内容摘要:							
学校推荐 意见		校长签名_____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资格 审查意见		同意该同志申报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其中: 1.学历资历条件、能力条件均符合要求; 2.业绩条件达到_____条, 分别是第(1、2、3、4、5、6、7、8、9)条; 3.教研科研条件达到_____条, 分别是第(1、2、3、4、5、6)条。 (公章) 年 月 日							
学科组 初评 意见	综合评价 及结论	该申报人总体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其中: 1.学历资历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要求, 具体是_____不符合要求; 2.能力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要求, 具体是_____不符合要求; 3.业绩条件达到_____条, 分别是第(1、2、3、4、5、6、7、8、9)条; 4.教研科研条件达到_____条, 分别是第(1、2、3、4、5、6)条。							
	学科组投票结果					评审专家和学科组长签名			
	赞成数		反对数		弃权数				
评委会评审结果		该申报人总体条件(<u>符合</u> / <u>不符合</u>)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							

附件 4

学术成果送鉴明细表

送鉴单位（盖章）：

序号	论文（专著、教材）题目	作者	署名单位	发表刊物（出版）名称	发表（出版）日期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情况说明						

附件 5

关于____市教师职评代表作相似性鉴定 送鉴材料电子档已审核证明

省教育评估中心：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小学中职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我市委托贵中心进行 2023 年度教师职评相似性鉴定。

我市（校）送鉴材料（见《学术成果送鉴明细表》）电子档（含 PDF 和 Word 格式）已经真实性审核，且与教师本人代表作所发表的期刊原件电子档材料一致。

特此证明

经办人（签字）：

主办单位负责人（签字）：

主办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请在送鉴时提供

附件 6

个人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诚信承诺书

本人系 _____（单位）工作人员，现申报 _____
系列（专业） _____ 级专业技术资格。本人承诺所提交的
所有评审材料（包括学历、职称、奖励证书及论文、业绩证
明等材料）均为真实。如材料提供虚假、失实，本人自愿五
年内停止申报专业技术资格，并接受人社等部门的处理。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连同申报材料上报，一份单位留
存）

附件 7

单位公示证明

同意推荐本单位 _____ 同志申报 _____
系列（专业） _____ 级专业技术资格。其申报的材料已经
本单位审查，并按省有关规定在本单位公示一周以上。

申报材料经公示后无异议真实可信。

单位评审推荐小组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本公示证明一式两份，一份连同申报材料上报，一份单位留存）

附件 8

直接申报（破格）_____专业技术 资格审批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学 历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在职教育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毕业时间		
专业技术资格取得时间				聘任时间		
专业工作年限				直接申报（破格）专业		
工作单位及职务						
直接（破格）理由						
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厅） 人社 （事）部 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备注						

申报中小学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清单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基本条件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相应教师资格；基本任期内，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等次；参加继续教育培训并达到规定要求。其中担任校长（含副校长）的还应取得相应岗位培训合格证书。	师德情况鉴定（须写明个人承诺和单位证明）；教师资格证书、继续教育学时认定证书、校长培训证书，近五年连续的年度考核表。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一 学历 资历 条件	学历资历	具备大学本科以上毕业学历（40周岁以下申报者，必须具备硕士学位），并受聘高级教师岗位满5年。	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资格证书、聘任证书或文件（注：聘期至少到2023年12月，且连续完整）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乡村或薄弱学校任教	城镇教师须具有在乡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支教）1年以上的经历。	提供所在单位和支教单位（或者乡村学校）证明材料。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二 能力 条件	德育工作情况	在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能够立足学科特点，将德育融入课堂教学，为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发挥指导者和引路人的作用，育人成绩突出。	提供一篇近5年来德育工作总结报告。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行动研究报告	系统掌握任教学科课程体系、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教学业务精湛，形成独特风格，得到同行认可，受到学生欢迎，在发展素质教育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积极开展教育教学研究，在育人方式、课程改革、教学方法等方面取得创新性成果，并广泛运用于教学实践，成效显著。能准确地对所带班级每个学生进行述评。能熟练应用信息技术等先进教学手段进行教学，提高教学质量。撰写1篇高水平的反映本学科教育教学前沿的行动研究报告。	提供教师对所带班级5位不同类别学生的述评；结合所教的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撰写1篇高水平的反映本学科教育教学前沿的行动研究报告。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工作量饱满	完成规定的教育教学任务，工作量达到本校专任教师平均课时量，或完成教育主管部门同意的支教、挂职（借用）等工作。校长、专职督学授课课时数不少于本校专任教师平均课时量的三分之一、副校长以及兼任学校中层管理干部和兼职督学的专任教师，授课课时数不少于本校专任教师平均课时量的二分之一。	提供学校出示的工作量证明；近五年的课表、教学计划。2022-2023学年的备课笔记，近五年每年2个课时的特色教案。	2022-2023学年的备课笔记、近五年每年2个课时的特色教案通过线下报送，其余材料通过系统上传
	班主任等工作	从教以来，担任班主任、学生社团指导教师、少先队辅导员、年级组长、教研组长、学校中层以上管理干部、督学等5年以上（其中任现职以来2年以上），并取得突出成绩。	提供学校出示的工作证明，近五年（其中任现职以来2年以上）担任班主任、学生社团指导教师、少先队辅导员、年级组长、教研组长、学校中层以上管理干部、督学取得突出成绩佐证。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听课指导和主持研讨及校内公开课	在引领学科培训、教研和指导中青年教师方面做出突出贡献，是同行公认的教育教学专家。基本任期内，每学期听课指导或主持研讨不少于6节（次），每学期开设校内公开课不少于2节（次）。	按要求提供听课或主持研讨记录材料，校内公开课原始记录，评价意见，学校验证盖章。	通过线下报送
	校际公开课、专题讲座	基本任期内，开设校际公开课或县级以上专题讲座（含承担县级以上教师培训任务）每年不少于1次，并获得好评。	提供通知、公开课或县级以上专题讲座简化文稿及评价意见。	通过线下报送
	指导青年教师	任现职以来，指导本学科中青年教师在教育部门举办的优质课、技能大赛（含校外活动中心和基地的活动案例展示）等活动（含教育部门推荐参加的专业学术团体举办的全国性比赛），获市级一等奖、省级二等奖以上或全国性奖（乡村教师为市级二等奖或省级三等奖以上），或指导教师受邀在上述全国性活动中进行现场教学展示1次以上。	提供开展活动通知、获奖证书和获奖通知；提供师徒结对、青蓝工程等证明材料或被指导教师证明。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考评课	申报当年，参加市级教育部门组织的考评课（必须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达到优秀等次。	该课的备课文稿、专家打分表，录像（报U盘），由市级教育部门提供。	通过线下密封报送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三 业 绩 条 件	任现职以来， 具备下列条件中的 两条	获得省部级以上有关教育教学类表彰。	提供表彰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享受省级以上政府特殊津贴（乡村教师为市级以上）。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或省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以上（乡村教师为市级一等奖以上）。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作为班主任，被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评为优秀班主任或所带的班集体获得省级（乡村教师为市级）以上教育部门表彰。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参加教育部门组织的优质课、技能大赛（含校外活动中心和基地的活动案例展示）等活动（含教育部门推荐参加的专业学术团体举办的全国性比赛），获国家级三等奖或省级二等奖（乡村教师为省级三等奖）以上，或受邀在上述全国性活动中进行现场教学展示，其中高中教师须获奖或展示2次以上。从事艺术和体育教学工作的教师，本人在教育、文化、体育部门主办的省级以上汇演汇展或比赛中获奖2次以上（乡村教师获奖1次），其中二等奖以上至少1次。	提供开展活动通知、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作为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创新实践活动，在教育部认定的面向中小学生的本学科全国性竞赛（活动）中，获得全国最高奖项。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主持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制定省级以上有关教育教学改革的文件、标准、方案、指导意见等并正式颁布。	提供开展活动通知、证书和证明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四 教 科 研 条 件	任现职以来，具 备下列条件中的 一条	积极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突出成绩，其经验经教育主管部门推荐在省级以上推广。	提供相应的成绩材料和推广文件，并有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证明材料等。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城镇教师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发表本学科（专业）论文3篇以上，其中至少有1篇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乡村教师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发表本学科（专业）论文2篇以上或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本学科（专业）论文1篇。	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的论文提供原件，其余论文原件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现场审核。	所有论文的发表期刊封面、目录及相关页均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的论文还需通过线下报送原件。
		公开出版的学术专著（合著由本人撰写的占一半以上）2部（乡村教师1部）。	提供专著原件。	专著封面等相关信息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专著原件通过线下报送
		参加经省级以上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并列入中小学用书目录的国家课程教材、省级地方教材编写2次（乡村教师1次）以上。	提供教材原件。	教材封面等相关信息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教材原件通过线下报送
		主持并完成省级以上教育科学研究（含规划课题）、电化教育研究、课程改革实验、教师培训研究、教育督导研究等课题2项以上（乡村教师1项），或作为主要参与人参与并完成国家级立项课题研究2项以上（乡村教师1项）。	提供立项通知、结题通知、结题证书。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参加国家教育考试命题工作2次以上（乡村教师1次以上）。	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参加命题工作证明。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五 破 格 条 件	任现职以来，符合第十二条能力条件和业绩条件且具备下列条件的，可不受教科研条件以及学历或资历条件限制，破格申报正高级教师。	年度考核至少有3次优秀等次。	提供年度考核优秀证书和考核结果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国家教学成果特等奖；或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突出成绩，其经验经教育主管部门推荐在全国推广应用。	提供申报项目名称和获奖文件、证书；成绩证明和推广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破格答辩优秀等次以上。	由省级教育部门提供。	

申报幼儿园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清单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基本条件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相应教师资格；基本任期内，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等次；参加继续教育培训并达到规定要求。其中担任园长（含副园长）的还应取得相应岗位培训合格证书。	师德情况鉴定（须写明个人承诺和单位证明）；教师资格证书、继续教育学时认定证书、园长岗位培训证书，近五年连续的年度考核表。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一 学历 资历 条件	学历资历	具备大学本科以上毕业学历（40周岁以下申报者，必须具备硕士学位），并受聘高级教师岗位满5年。	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资格证书、聘任证书或文件（注：聘期至少到2023年12月，且连续完整）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乡村或薄弱学校任教	城镇教师须具有在乡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支教）1年以上的经历。	提供所在单位和支教单位（或者乡村学校）证明材料。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二 能力 条件	德育工作情况	在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坚持保教并重，关爱与尊重每位幼儿；坚持家园共育，利用多方资源，行成教育合力，促进幼儿健康成长。	提供一篇近5年来德育工作总结报告。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行动研究报告	系统掌握学前教育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坚持以高尚的师德和严谨教风，潜移默化地教育幼儿，成效显著，教育教学艺术精湛，行成独到风格。在育人方式、课程改革、教育方法等方面取得创新性成果，并广泛运用于教育教学实践，在实施素质教育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能熟练应用信息技术等先进教学手段进行教学。撰写1篇高水平的反映保教前沿的行动研究报告。	1. 提供教师对所带班级5位不同类别学生的述评（教研电教师训人员不提供） 2. 结合所教的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撰写1篇高水平的反映保教前沿的行动研究报告。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工作量饱满	完成规定的教育教学任务，工作量达到本园专任教师平均课时量。高质量地完成工作任务，提交近三年所带班级的一日活动教案、反思，以及每学期4篇以上游戏观察记录或个案材料。园长、专职督学的教学工作量应不少于本园专任教师平均课时量的四分之一，且每学期听课看活动不少于20节（次）；副园长的教学工作量应不少于本园专任教师平均课时量的三分之一，且每学期听课看活动不少于30节（次）；其他兼任管理工作的教师和兼职督学的课时量应不少于本园专任教师平均课时量的二分之一。	提供学校出示的工作量证明；近五年的课表、教学计划。2022-2023学年的备课笔记，2022-2023学年的听课看活动记录；近五年每年2个课时的特色教案。	2022-2023学年的备课笔记、2022-2023学年听课看活动记录、近五年每年2个课时的特色教案通过线下报送，其余材料通过系统上传
	家长满意度	需提交当年所带班级家长满意度调查材料。园长、副园长需提供当年园内幼儿家长对幼儿园园务管理、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满意度调查材料。	提交当年所带班级家长满意度调查材料。园长、副园长需提供当年园内幼儿家长对幼儿园园务管理、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满意度调查材料。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听课指导和主持研讨及园内公开课	在业务培训、教研活动和指导中青年教师方面做出突出贡献，是同行公认的教育教学专家。基本任期内，每学期听课指导或参加研讨不少于6节（次），每学期开设园内公开课或专题讲座不少于2节（次）。	按要求提供听课或主持研讨记录材料，校内公开课或专题讲座原始记录，评价意见，学校验证盖章。	通过线下报送
	园际或县际公开课、专题讲座	基本任期内，开设园际或县级以上公开课、专题讲座（含承担县级以上教师培训任务）每年不少于1次，并获得好评。	提供通知、公开课或县际以上专题讲座简化文稿及评价意见。	通过线下报送
	指导青年教师	任现职以来，指导的教师在教育部门举办的优质课、技能大赛、玩教具制作评比等活动（含教育部门推荐参加的专业学术团体举办的全国性比赛）中获市级一等奖、省级二等奖以上或全国性奖（乡村教师为市级二等奖或省级三等奖以上），或指导教师受邀在上述全国性活动中进行现场教学展示1次以上。	提供开展活动通知、获奖证书和获奖通知；提供师徒结对、青蓝工程等证明材料或被指导教师证明。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考评课	申报当年，参加市级教育部门组织的考评课（必须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达到优秀等次。	该课的备课文稿、专家打分表，录像（报U盘），由市级教育部门提供。	通过线下密封报送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三 业 绩 条 件	任现职以来， 具备下列条件中 的两条	获得省部级以上有关教育教学类表彰。	提供表彰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享受省级以上政府特殊津贴（乡村教师为市级以上）。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或省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以上（乡村教师为市级一等奖以上）。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作为带班教师，被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评为优秀班主任或所带的班集体获得省级（乡村教师为市级）以上教育部门表彰。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参加教育部门组织的优质课、技能大赛、玩教具制作评比等活动（含教育部门推荐参加的专业学术团体举办的全国性比赛），获国家级三等奖或省级二等奖（乡村教师为省级三等奖或市级二等奖）以上，或受邀在上述全国性活动中进行现场教学展示，或在省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汇演汇演中获奖2次以上，其中二等奖以上至少1次（乡村教师获奖1次）。	提供开展活动通知、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辅导幼儿参加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认定的面向全省幼儿开展的各项活动获得省级一等奖以上（乡村教师为省级三等奖以上）。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主持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制定省级以上有关教育教学改革的文件、标准、方案、指导意见等并正式颁布。	提供所制定的文件、标准、方案、指导意见等材料，并有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证明材料等。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积极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突出成绩，其经验经教育主管部门推荐在省级以上推广。	提供相应的成绩材料和推广文件，并有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证明材料等。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四 教 科 研 条 件	任现职以来，具 备下列条件中的 一条	城镇教师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发表本学科（专业）论文3篇以上，其中至少有1篇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乡村教师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发表本学科（专业）论文2篇以上或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本学科（专业）论文1篇。	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的论文提供原件，其余论文原件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现场审核。	所有论文的发表期刊封面、目录及相关页均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的论文还需通过线下报送原件。
		公开出版的学术专著（合著由本人撰写的占一半以上）2部（乡村教师1部）。	提供专著原件。	专著封面等相关信息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专著原件通过线下报送
		参加经省级以上幼儿园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正式出版并在全省广泛使用的教师教学参考用书编写2次以上（乡村教师1次）；或参加省级以上教育部门组织的课程资源开发、课程实验、玩教具制作等活动，成果在全省推广使用（乡村教师市级以上）。	提供教材原件。	教材封面等相关信息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教材原件通过线下报送
		主持并完成省级以上教育科学研究（含规划课题）、电化教育研究、课程改革实验、教师培训研究、教育督导研究等课题2项以上（乡村教师1项），或作为主要参与人参与并完成国家级立项课题研究2项以上（乡村教师1项）。	提供立项通知、结题通知、结题证书。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五 破 格 条 件	任现职以来，符合第十二条能力条件和业绩条件且具备下列条件的，可不受教科研条件以及学历或资历条件限制，破格申报正高级教师。	年度考核至少有3次优秀等次。	提供年度考核优秀证书和考核结果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国家教学成果特等奖；或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突出成绩，其经验经教育主管部门推荐在全国推广应用。	提供申报项目名称和获奖文件、证书；成绩证明和推广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破格答辩优秀等次以上。	由省级教育部门提供。	

申报教研、电教、师训机构（部门）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清单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基本条件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相应教师资格；基本任期内，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等次；参加继续教育培训并达到规定要求。	师德情况鉴定（须写明个人承诺和单位证明）；教师资格证书、继续教育学时认定证书，近五年连续的年度考核表。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一	学历资历条件	具备大学本科以上毕业学历（40周岁以下申报者，必须具备硕士学位），并受聘高级教师岗位满5年。	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资格证书、聘任证书或文件（注：聘期至少到2023年12月，且连续完整）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二	德育工作情况	深入基层，服务教师，出色地完成教育教学指导任务，成绩突出。参与省级以上教育部门组织的教育教学指导活动，承担省级以上教育部门组织的示范课、专业讲座、教师培训等，获得良好效果和评价。	参与省级以上教育部门组织的教育教学指导活动，承担省级以上教育部门组织的示范课、专业讲座、教师培训等证明材料；提供一篇课程思政实施情况报告。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行动研究报告	具有深厚的专业理论功底和研究能力，掌握学科前沿知识，把握改革趋势，能熟练应用信息技术等先进手段指导教师教学。撰写1篇高水平的反映本学科（专业）前沿的行动研究报告。	结合本学科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撰写1篇高水平的反映本学科教育教学前沿的行动研究报告。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工作量饱满	经常深入基层调研指导，工作量饱满，近三年内教研机构教研员年均听课60节以上（职教教研员年均听课20节以上，企业专项调研五次以上，提供一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电教和师训机构（部门）专业人员年均听课40节以上；在县级以上范围内上研究课、示范课或开展专题讲座（含承担县级以上教师培训任务）每年不少于3次，并获得好评。	提供近五年来每年2篇听课记录、2022-2023学年的所有听课记录；职教教研员还需提供一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2022-2023学年研究课、示范课或开展专题讲座（含承担县级以上教师培训任务）相关材料。	近五年来每年2篇听课记录、2022-2023学年的所有听课记录通过线下报送，其余材料通过系统上传
	示范引领作用	具有突出的指导教育教学研究的能力，在教育思想研究、课程改革、教学方法创新、信息技术应用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有自己的实验校（点）、责任学校或主持市级以上教学工作室、学科教研基地工作，并将成果广泛运用于教育教学实践，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	相关证明材料。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指导青年教师	在培养指导中青年教师方面做出突出贡献，是同行公认的教育教学专家。任现职以来，指导的本地区学科教师在教育部门举办的优质课、技能大赛、教育技术类作品评比等教研、电教活动（含教育部门推荐参加的专业学术团体举办的国家级比赛）中获省级一等奖或国家二等奖以上，或受邀在上述全国性活动中进行现场教学展示2次以上。	提供开展活动通知、获奖证书和获奖通知；提供师徒结对、青蓝工程等证明材料或被指导教师证明。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考评课	申报当年，参加市级教育部门组织的考评课（说课），达到优秀等次。	该课的备课文稿、专家打分表，录像（报U盘），由市级教育部门提供。	通过线下密封报送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三 业 绩 条 件	任现职以来， 具备下列条件中 的一条	获得省部级以上有关教育教学类表彰。	提供表彰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享受省级以上政府特殊津贴。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或省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以上。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在年度考核中，至少3次优秀。	提供年度考核优秀证书和考核结果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参加省级以上主管部门组织的本学科教研、电教、师训、汇演汇展等活动，获国家级奖2次以上（其中二等奖至少1次）或省级奖2次以上（其中一等奖至少一次）。	提供开展活动通知、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主持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制定省级以上有关教育教学改革的文件、标准、方案、指导意见等并正式颁布。	提供所制定的文件、标准、方案、指导意见等材料，并有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证明材料等。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积极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突出成绩，其经验经教育主管部门推荐在省级以上推广。	提供相应的成绩材料和推广文件，并有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证明材料等。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四 教 科 研 条 件	任现职以来，具 备下列条件中的 两条	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发表本学科（专业）论文4篇以上，其中至少有2篇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	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的论文提供原件，其余论文原件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现场审核。	所有论文的发表期刊封面、目录及相关页均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或人大复印中心全文转载的论文还需通过线下报送原件。
		公开出版的学术专著（合著由本人撰写的占一半以上）2部以上。	提供专著原件。	专著封面等相关信息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专著原件通过线下报送
		职教教研人员主编国家规划教材2部以上，或本人撰写4万字以上的经国家或省级相关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的规划教材2部以上；普教教研人员参加经省级以上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并列入中小学用书目录的国家课程教材、省级地方教材编写2次以上。	提供教材原件。	教材封面等相关信息须通过评审系统上传，教材原件通过线下报送
		主持并完成省级以上教育科学研究（规划）、电化教育研究、课程改革实验、教师培训研究、教育督导研究等课题2项以上，或作为主要参与人参与并完成国家级立项课题研究2项以上。	提供立项通知、结题通知、结题证书。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受聘国家级师资培训2次以上，或参加国家教育考试命题工作2次以上。	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受聘国家级师资培训或参加命题工作证明。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五 破 格 条 件	任现职以来，符合第十二条能力条件和业绩条件且具备下列条件的，可不受教科研条件以及学历或资历条件限制，破格申报正高级教师。	年度考核至少有3次优秀等次。	提供年度考核优秀证书和考核结果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国家教学成果特等奖；或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突出成绩，其经验经教育主管部门推荐在全国推广应用。	提供申报项目名称和获奖文件、证书；成绩证明和推广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破格答辩优秀等次以上。	由省级教育部门提供。	

申报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材料清单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基本条件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相应教师资格；基本任期内，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等次；参加继续教育培训并达到规定要求。其中担任校长（含副校长）的还应取得相应岗位培训合格证书。	师德情况鉴定（须写明个人承诺和单位证明）；教师资格证书、继续教育学时认定证书、校长培训证书，近五年连续的年度考核表。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一 学历 资历 条件	学历资历	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从企业公开招聘的应具有高职以上学历），受聘高级讲师、高级实习指导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满5年。	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资格证书、聘任证书或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二 能力 条件	德育工作情况	具有现代职业教育理念，在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结合所教专业（学科）特点，落实“五育并举”“三全育人”，并将课程思政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为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发挥指导者和引路人的作用。撰写1篇以上高水平的德育工作经验总结。	提供1篇以上高水平的德育工作经验总结。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行动研究报告	系统掌握本学科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技能，掌握国内外本专业发展现状和趋势，掌握本专业市场需求、行业企业标准及技术发展动态，掌握先进的教育理念、教学方法，能按照现代职业教育理念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技术技能人才的要求，准确把握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专业建设方向，教学经验丰富，教学业绩卓著，教学特色鲜明，在课程体系建设、教育教学方法改革、教材建设等方面取得创新性成果，形成可供推广和借鉴的教学成果、经验或模式。撰写1篇以上高水平的反映本专业（学科）前沿的研究报告。	撰写1篇以上高水平的反映本专业（学科）前沿的研究报告。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工作量饱满	完成规定的教育教学任务。任现职以来，年均工作量达到本校专任教师平均课时量。在专业技术岗位兼任其他管理工作的人员，授课课时数不少于本校专任教师平均授课课时数的二分之一，校长、副校长以及兼任学校中层以上管理干部的教师，授课课时数不少于本校专任教师平均授课课时数的三分之一。	提供学校出示的工作量证明；近五年的课表、教学计划。2022-2023学年的备课笔记，近五年每年2个课时的特色教案。学校验证盖章。	2022-2023学年的备课笔记、近五年每年2个课时的特色教案通过线下报送，其余材料通过系统上传。
	班主任等工作	从教以来，担任班主任、专职学生管理人员、教研组长、学校中层以上管理干部等5年以上（其中任现职以来2年以上），并取得突出成绩。	提供学校出示的证明，近五年（其中任现职以来2年以上）担任班主任、专职学生管理人员、教研组长、学校中层干部工作证明文件，并提供取得突出成绩证明。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听课指导和主持研讨及校内公开课等	近五年内，每学期听课指导及主持研讨不少于6节（次），开设校内公开课不少于1节；开设校际公开课或县级以上专题讲座（含受聘县级以上教师培训）年均不少于1次，并获得好评。任现职以来，所指导的教师在教育部门举办的各类业务竞赛活动中获国家级三等奖、省级二等奖以上。	按要求提供听课或主持研讨记录或材料，校内公开课原始记录、评价意见，校际公开课提供通知、公开课或县级以上专题讲座简化文稿及评价意见，指导教师证明及获奖证书等，学校验证盖章。	通过线下报送
	“双师型”教师资格等	专业课教师必须取得教育行政部门认定的“双师型”教师资格。实习指导教师须取得与本专业相关的非教师系列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本专业的技师职业资格或执业资格。进行专业实践，并提交高水平的专业实践报告或调研报告1篇。	提供“双师型”教师资格、技师职业资格或执业资格证书或证明。提交高水平的专业实践报告或调研报告1篇。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考评课	申报当年，参加市级教育部门组织的考评课（必须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达到优秀等次。	提供备课文稿、专家打分表，录像（报U盘），由市级教育部门提供。	通过线下密封报送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三 业 绩 条 件	任现职以来，具备下列条件中的两条	获得省部级以上有关教育教学类表彰。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享受省级以上政府特殊津贴（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为市级以上）。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被省级以上教育部门评为优秀班主任或作为班主任所带的班集体获得省级以上教育部门表彰（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为市级以上）。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一等奖（署名前8）、二等奖（署名前6）、三等奖（署名前4）以上，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署名前6）、一等奖（署名前4）以上。（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为省级二等奖（署名前2）、市级特等奖（署名前4）、市级一等奖（署名前2））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得省级以上教育部门组织的教师业务竞赛全国二等奖、省级一等奖（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为市级一等奖）以上。从事艺术和体育教学工作的教师，本人在教育、文化、体育部门主办的省级以上汇演汇展或比赛中获奖2次以上，其中二等奖或前3名以上至少1次（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获奖1次）。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作为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得世界技能大赛铜牌以上1次，或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1次或二等奖2次以上（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指导学生获奖1次）；或指导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等活动，在教育部认定的全国性竞赛（活动）中，获得全国最高奖项（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指导学生获全省最高奖项）。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主持并完成省级以上示范校、示范专业或示范实训基地项目建设（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为市级以上）；或主持省级以上的教师培训、名师工作坊、教师创新团队、产学研项目、教学资源库建设等并通过省级以上验收。	提供项目建设认定文件、证书和验收结果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积极开展“三教”改革、产教融合、校企合作、“1+X”证书试点等各类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突出成绩，其经验经教育主管部门推荐在省级以上推广。	提供改革工作成绩文件、证书和经验推广证明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在本专业领域以第一发明人获得1项以上发明专利；或获得3项实用新型专利（排名前2）；或获得6项外观设计专利（排名前2）。	提供获奖证书、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提供材料	材料报送形式
四 教 科 研 条 件	任现职以来，具备下列条件中的一条	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学术期刊上发表本学科（专业）学术论文或教学研究论文3篇以上，其中至少有1篇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学术期刊上发表本学科（专业）学术论文或教学研究论文2篇以上，或全国中文核心期刊1篇以上。	提供发表期刊封面、目录及相关页。原件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或主管厅局人事部门现场审核。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并通过线下报送原件
		公开出版与本专业或学科相关的学术专著（含著中本人撰写的占一半以上）2部（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1部）。	提供专著原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并通过线下报送原件
		主编国家规划教材两部；或本人撰写4万字以上经国家或行业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的规划教材2部（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均为1部）；或主编经省级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的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2部。	提供教材原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并通过线下报送原件
		主持并完成省级以上教育科学（含规划课题）、电化教育研究、课程改革实验、教师培训研究等课题2项以上，或承担并完成国家级立项课题研究2项以上（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1项）；或参与制定国家职业资格标准或专业标准或课程标准1项并正式颁布。	课题须提供立项通知、结题通知、结题证书。制定标准须提供主办单位出具的相关佐证材料。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主持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制定省级以上有关教育教学改革的文件、标准、方案、指导意见等并正式颁布；或在教育部门组织的教研论文、优质课、教学软件评比中，获得国家级二等奖以上或省级一等奖2次（乡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1次以上）。	评比获奖提供获奖证书、文件。制定文件、方案、指导意见由主办单位出具证明。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主持行业、企业项目研究，成果获得省级以上相关部门或行业组织认定；或主持推广、开发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或处理重大、关键技术问题，获得较大的社会或经济效益，通过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鉴定；或自主研发（改进）教仪、实训设备、实训工艺，并经省级以上教育主管部门鉴定和推广使用。	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认定、鉴定、推广使用证明。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五 破 格 条 件	任现职以来，符合第二十六条能力条件和第二十八条教研科研条件且具备下列条件的，可实行学历或资历逐级破格申报正高级讲师、正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年度考核至少有2次优秀等次。	提供考核证书和考核结果文件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署名前5）、一等奖（署名前3）；或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突出成绩，其经验在全国推广应用；或参加教育部门组织的教师业务能力竞赛获得国家级一等奖以上；或指导学生获得世界技能大赛银牌或铜牌2次以上；或指导学生获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2次以上。	提供申报项目名称和获奖通知	通过评审系统上传
		破格答辩优秀等次以上。	由省级教育部门提供。	